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NGXIN TECHNOLOGY LTD. 亨鑫科技有限公司*

(以HX Singapore Ltd.名稱在香港經營業務)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1085)

自願公佈 近期業務發展

本公佈乃自願作出，旨在讓亨鑫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知悉本集團之最新業務發展。

主導制定的同軸通訊電纜國家標準獲批

近日，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江蘇亨鑫科技有限公司(「江蘇亨鑫」)主導制定的三項國家標準《同軸通信電纜 第1-107部分：電氣試驗方法 — 電纜顫噪電荷電平(機械感應噪音)試驗》、《環境試驗方法 — 耐溶劑及污染液試驗》及《同軸通信電纜第1-302部分：機械試驗方法 — 偏心度試驗》獲得了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及國家標準化管理委員會批准註冊成為三項國家標準(「三項國家標準」)。

三項國家標準的發佈對規範同軸通信電纜產品試驗方法和促進行業健康發展的意義重大，同時進一步證明了江蘇亨鑫在行業中的先鋒作用，也推動了通信電纜行業標準化的工作。

* 僅供識別

本公司長期堅持把科技研發、自主創新放在企業發展第一位，堅持產品的品質和技術領先為根本。本公司一貫堅持高標準的技術創新，不斷加強自身知識產權和核心技術專利轉化為標準的能力，目前江蘇亨鑫已主持及／或參與了39項國際、國家及行業標準的制定。今後，本公司將繼續充分發揮領軍模範作用，以更先進的技術、更嚴謹的態度及更高標準的技術要求自身，打造更高品質的產品與服務，推動通信電纜行業不斷進步。

本公司之董事會謹此表明，概無就上述三項國家標準而對本集團的盈利作任何預測或估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亨鑫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崔巍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杜西平先生及徐國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崔巍先生及張鍾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譚志昆先生、李珺博士及浦洪先生。